

## 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自定量化考核分值加分项

分类	编号	项目	分值	备注
党建思政	1.1	主持申报学校党建及思政课题项目	10分/项， 获得立项 30分	
	1.2	主持申报省部级及以上党建及思政课题项目	20分/项， 获得立项 50分	
	1.3	主持承担学院“三全育人”相关课题项目（课程思政、科研育人等）	30分/项	
学科建设	2.1	全程参与学院学位点（学科）申报或评估工作，文字材料的主要撰写人	50分/项	
	2.2	参与学院学位点（学科）申报或评估工作，文字材料的收集整理者、评估专家的联络人	10分/人	
	2.3	全程参与学院本科或研究生教学评估工作，文字材料的主要撰写人	50分/项	
	2.4	参与学院本科或研究生教学评估工作，文字材料的收集整理者、评估专家的联络人	10分/人	
	2.5	全程参与学院本科专业工程认证工作，文字材料准备或条件建设的主要承担者	50分/项	
	2.6	参与学院本科专业工程认证工作，阶段性完成文字材料整理或条件建设	10分/人	
	2.7	全程参与学院新增专业申报工作，文字材料撰写或条件建设的主要承担者	50分/项	
	2.8	参与学院新增专业申报工作，文字材料的收集整理者、评估专家的联络人	10分/项	
教学工作	3.1	主持校级教改项目、优质课程建设项目（含本科和研究生）	30分/项	
	3.2	主持课程教学大纲、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	30分/门	
	3.3	主编出版教材、主持建设慕课微课	50分/门	

	3.4	积极承担教学工作, 每学年主讲不少于 3 门课程 (本科+研究生+留学生, 每门课程不少于 32 学时)	20 分/学年	
	3.5	积极承担非全日制工程硕士和留学研究生的指导任务 (年均指导 1 人及以上)	10 分/年	
	3.6	主讲留学生课程	10 分/年	
	3.7	主持或全程参与实验室建设工作	30 分/项	
科研工作	4.1	主持申报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(一般项目)	10 分/项	
	4.2	主持申报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(重点、重大项目)	50 分/项	
	4.3	主持申报省部级及以上人才项目	30 分/项	
	4.4	主持申报省部级及以上、行业协会科研奖励	50 分/项	
	4.5	主持承担 10 万元及以上横向科研项目	10 分/10 万	
合作交流	5.1	协助学院开展院系间的国内、国际交流合作, 签署联合培养、科研合作等协议	30 分/次	
	5.2	以学校或学院名义承办大型学术活动 (200 人及以上规模), 主要组织者	60 分/次	
	5.3	邀请本领域知名学者, 组织高水平学术交流 (有学校、学院学术活动通知或报道)	10 分/次	
	5.4	参与撰写国家、行业、协会标准, 参与撰写行业发展研究报告	20 分/项	
学生工作	6.1	积极承担班主任工作	10 分/班/年	
	6.2	获得学校优秀班主任称号	20 分/次	
	6.3	按照学院安排, 全程参与组织、指导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	20 分/年	
	6.4	担任学生创新创业活动的指导教师	10 分/年	
	6.5	带队参加校外社会实践活动	20 分/次	
	6.6	带领学生团队在校级及以上比赛中获奖	20 分/项	指学校不计教研工作量的项目

工会工作	7.1	积极承担学校、学院大型文体活动的组织、指导工作	50分/项	
	7.2	参与分工会建家活动，积极在学院或学校教代会中建言献策	10分/次	
	7.3	参加运动会入场式、闭幕式、合唱比赛等学校大型文体活动	10分/项	
	7.4	参加学校运动会比赛项目和学校工会举办的各大杯赛	10分/项	
培训工作	8.1	为学院联系各类培训项目（合同额30万元以上）	30分/项	
	8.2	承担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等考试培训任务	20分/次	
公益工作	9.1	作为专家参与学院面试、评审工作	5分/次	
	9.2	作为专业召集人或面试组长积极参与研究生招生、开题审核和盲审论文分配等工作	5分/次	
	9.3	作为面试秘书积极参与博士硕士面试材料整理工作	5分/次	
	9.4	承担学院或教研室安排的公益性监考、命题、阅卷等工作	5分/项	
	9.5	承担实验室参观考察等接待任务	5分/次	
	9.6	积极参加学院组织的集体活动	5-10分/次	
	9.7	积极参加学院组织的各类会议	5分/次	

\*其它未尽事宜由院务会研究决定

控制与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18年7月25日